

# 宁夏回族自治区统计局

# 局务会议纪要

第3次

宁夏回族自治区统计局

2023年2月24日

---

2023年2月24日上午，徐秀梅局长主持召开2023年第3次局务会议，现纪要如下：

**一、传达学习国务院《关于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的通知》和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《关于做好我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的通知》精神，研究贯彻意见**

会议传达学习了国务院《关于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的通知》和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《关于做好我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的通知》精神。

会议强调，全局各处室单位和干部职工，要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自治区党委和政府的各项决策部署上来，一是要充分认识开展“五经普”的重大意义，准确领会把握《通知》的精神实质，尽快研究《通知》精神的贯彻落实意见，指导各地区做好普查的各项准备工作。二是统筹谋划各项准备工作落实

到位，积极主动对接相关部门，做好普查登记前机构组建、经费落实、部门资料提供、单位清查、普查宣传等各项准备工作。三是积极对接国家普查办，待《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方案》印发后，及时制订《宁夏回族自治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实施方案》，按照《方案》要求，组织、指导基层普查机构开展好普查区划分、“两员”选聘、业务培训、入户清查等各环节的工作。四是各相关处室要早筹划、早安排、早部署，按照职责分工，统筹协调日常业务与普查工作的开展，全力以赴完成全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任务。

## **二、研究局 2023 年物业管理费有关事宜**

会议听取了局 2023 年物业管理费有关事宜的汇报。

会议决定：

同意继续与宁夏圣雪绒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继续签订物业服务，合同期为 1 年；物业服务费每平方米每月 4.8 元，合计 37.85 万元，与上年持平，支付方式为按季支付。

## **三、研究 2023 年全区统计工作会议有关事宜**

会议研究了 2023 年全区统计工作会议相关事宜，审议通过了 2023 年全区统计工作报告（送审稿）。

会议决定，原则同意 2023 年全区统计工作会议各项筹备事宜，办公室、综合处、研究所、记者站、财务处等相互配合，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到位。

出席：徐秀梅 梁建民 马宏德 杨如文 崔祝平

季 翔 李广东 王军建 万自梅 马 潇  
王 伟 殷荣玉 丁 敏 门建军 张 雁  
杨培林 李小娜 黄 剑 周 莹 白晓明  
王 爽 邹业忠 朱庆武 伊生福 温志刚  
方 宏 丁伟俊

请 假：侯运红（参加全国人口和就业统计工作会议）

记 录：李 刚

---

抄送：局领导

---